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拟收购子公司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28日收到控股股东郭现生的书面材料，鉴于宏观经济对传统钢铁和铁矿石行业的影响，为提高上市公司的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郭现生先生拟通过其实际控制的林州重机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机控股”）收购公司全资子公司林州重机林钢钢铁有限公司（简称“林钢公司”）和林州重机矿业有限公司（简称“矿业公司”）的全部资产。近年来，由于宏观经济的持续下行，子公司林钢公司和矿业公司的盈利能力持续下降，并于2015年呈现亏损，预计未来几年，经营状况仍无法得到有效改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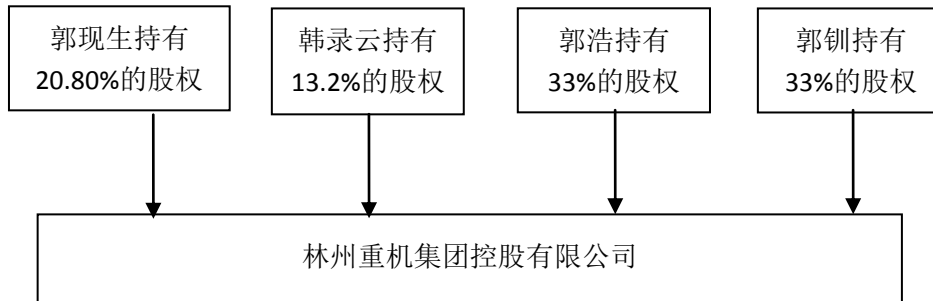
为提高上市公司整体资产质量和持续盈利能力，控股股东拟通过重机控股收购林钢公司和矿业公司的全部资产。具体收购价格以审计、评估结果为依据，因该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待具体方案确定后，需提请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一、交易基本情况

（一）重机控股基本情况（收购方）

- 1、公司名称：林州重机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 2、注册资本：10,000万元；

- 3、法定代表人：郭现生；
- 3、主营业务：投资管理。
- 4、股权结构：



备注：郭现生、韩录云为夫妇关系，郭浩为其长子，郭钊为其次子。

（二）林钢公司的基本情况（被收购方）

- 1、公司名称：林州重机林钢钢铁有限公司；
- 2、注册资本：26,000 万元；
- 3、法定代表人：郭现生；
- 4、住所：林州市产业集聚区；
- 5、主营业务：铸造生铁。
- 6、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9 月 30 日	备注
1	资产	772,716,282.41	711,980,369.12	
2	负债	533,118,301.40	506,056,634.88	
3	所有者权益	239,597,981.01	205,923,734.24	
4	营业收入	698,952,434.08	503,307,152.04	
5	净利润	-2,404,371.38	-33,674,246.77	

备注：2014 年已经审计，2015 年尚未审计。

（三）矿业公司基本情况（被收购方）

- 1、公司名称：林州重机矿业有限公司；
- 2、注册资本：7,000 万元；
- 3、法定代表人：吕明田；
- 4、住所：林州市河顺镇石村东；

5、主营业务： 铁精粉销售。

6、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9月30日	备注
1	资产	172,050,592.17	229,794,410.18	
2	负债	90,800,262.39	157,914,945.35	
3	所有者权益	81,250,329.78	71,879,464.83	
4	营业收入	41,552,149.49	29,596,805.13	
5	净利润	939,558.05	-9,370,864.95	

备注：2014年已经审计，2015年尚未审计。

二、收购计划

拟以2015年12月31日为审计、评估基准日，对标的资产进行审计、评估，最终收购价格将以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确认的评估值为依据，由双方协商并签署相关协议确定。

三、上述收购对公司的影响

1、控股股东收购公司的部分不良资产，有助于提高上市公司的整体资产质量和持续盈利能力，促进公司的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2、上述收购还有待中介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审计、评估后，最终确定成交价格，并需提请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

3、为避免上述事项对公司股价造成异常波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进行上述预披露，并将根据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八

日